

西方经济学大师传记丛书

ZHUANJICONGSHU

现代经济学的开山鼻祖

亚当·斯密

乔洪武 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



西方经济学大师传记丛书

K835.615.31

Q348

现代经济学的开山鼻祖 亚当·斯密

乔洪武 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经济学的开山鼻祖——亚当·斯密/乔洪武著.

—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2.9

(西方经济学大师传记丛书)

ISBN 7-210-02617-7

I. 现... II. 乔... III. 亚当·斯密(1723~1790)—传记

IV. K835.615.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61556 号

现代经济学的开山鼻祖——亚当·斯密

乔洪武 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昌市红星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11.25

字数:280 千 印数:1-3000 册

ISBN 7-210-02617-7/K·302 定价:22.00 元

江西人民出版社地址:南昌市新魏路 17 号

邮政编码:330002 传真:8511749 电话:8511534(发行部)

E-mail: jxpph@163.net

(赣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第一章	苏格兰思想巨匠的童年	1
第二章	在大学求学的日子	10
	一、名师的高徒	10
	二、名校的遗憾	15
第三章	在大学的教书生涯	22
	一、从待业青年到大学教授	22
	二、从一介书生到大学副校长	31
	三、从象牙塔走向社会	36
第四章	对人性的深邃思考	55
	一、人性的解读	56
	二、“合宜加功利”	64
	三、“看不见的手”	71
	四、《道德情操论》的反响	83
第五章	对法学的独特见解	88
	一、论公法	88
	二、论私法	100
	三、论警察	108
	四、论岁入及军备	123
第六章	法兰西之旅	130
	一、在美酒飘香的图卢兹陶醉	130

二、在风光绮丽的日内瓦留连	138
三、在金碧辉煌的巴黎徜徉	142
第七章 十年磨一剑	153
一、写作热身	153
二、闭门著述	158
三、终酿佳作	168
第八章 对生产力增进原因的独立创见	184
一、《国富论》的时代背景和全书结构	184
二、分工的历史作用	195
三、商品价格的奥秘	198
四、工资、利润和地租	206
第九章 对资本和投资次序的精辟分析	224
一、资本的作用与构成	225
二、资本的积累和用途	233
三、投资次序的历史考察	240
第十章 对外贸政策的犀利评说	246
一、重商主义的理论缺失	247
二、进口限制政策的负面影响	255
三、出口鼓励政策的有限作用	262
四、重农主义的功与过	271

第十一章 对国家财政政策的科学阐释 276

- 一、政府开支的合理限度 278
- 二、政府收入的主要途径 289
- 三、适度公债的积极作用 303

第十二章 学而优则仕 312

- 一、苏格兰海关的新关长 312
- 二、关于爱尔兰和美国问题的通信 321
- 三、母校的名誉校长 332

第十三章 巨星陨落 335

- 一、痛别老母 335
- 二、壮志未酬 338
- 三、最后的晚餐 345

参考书目 352

苏格兰思想巨匠的童年

第一章

柯卡尔迪是苏格兰法夫郡的一个美丽小镇,在 18 世纪 20 年代还只有 1500 人。柯卡尔迪面朝北海,与爱丁堡隔福斯湾相望,距苏格兰最大的城市格拉斯哥不到 60 公里。1723 年 6 月 5 日,亚当·斯密就诞生在这里。他的母亲玛格丽特是该郡斯特拉森德利地方的大地主约翰·道格拉斯的女儿。他的父亲也叫亚当·斯密,先曾担任过苏格兰大臣劳登伯爵的私人秘书,1713 年劳登大臣卸任后,他也失去了秘书这一职务,不过不久就担任了柯卡尔迪海关监督的职务,同时兼任军法官,直到他在 1723 年去世为止。

据保存至今的斯密父亲的葬礼费用单据来看,老斯密死于 1723 年 4 月 24 日的前两天,葬礼的全部费用为 80 镑 16 先令 6 便士。而 1713 年老斯密开始任职时年薪仅 30 镑,直到 1723 年也不过 40 镑。能举办花费如此之大的葬礼,一方面是因为那时随同海关官员职务而获得的额外收入通常是工资的两三倍(这一点,在斯密的《国富论》中就有记述),另一方面,是因为斯密的母亲家里财产殷实,斯密的舅父罗伯特·道格拉斯和他的三个儿子都是陆军军官,表兄弟斯基恩曾当过陆军上尉。

在斯密出生之前的一个半月,他的父亲就去世了。斯密又是他们家里惟一的孩子,孤儿寡母,相依为命,母亲就成了斯密最亲的人。儿童时期养成的对母亲的眷恋之情一直伴随着斯密,即使在他长大成人甚至成为名人之后,斯密的母亲也仍然是斯密生活的中心。他终生未娶,一直和他的母亲住在一起,直到 1784 年 5 月 23 日他母亲以 90 高龄去世为止。在斯密的一生中,使他快慰的只有三样东西:他的母亲、他的书和他在政治上的见解,而居第一位的是他的母亲,他们在长达 60 年时间里一直生活在一起,以至斯密根本就难以接受母亲去世的事实。据说斯密从此意气消沉,健康日益恶化,身体也完全垮了。

斯密童年时代的英国正处于由商业革命向工业革命发展的过渡时期。1487 年迪亚士驾船绕过了非洲的好望角;1492 年哥伦布发现了美洲;1498 年达·伽马绕过非洲好望角抵达印度,这些“地理大发现”使人类历史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欧洲对世界的贸易和掠夺——对金银等财富的疯狂角逐从此开始了。最早是西班牙和葡萄牙,随后是意大利和荷兰,殖民扩张和商业资本主义迅速发展,自给自足的封建社会加速瓦解。英国通过 16 世纪末对西班牙、17 世纪对荷兰的战争,逐步确立了其海上和殖民地强国的地位。1600 年,在伊丽莎白女王的特许下,英国东印度公司成立;1628 年英国商人到达波斯,1668 年到达印度的孟买。在对东印度殖民扩张的同时,英国也加快了在北美建立殖民地的步伐,1629 年英国人夺得魁北克,1664 年又夺得新阿姆斯特丹(1674 年后更名为纽约)。与此同时,英国的对外贸易也急剧增长,在 1610 年至 1640 年这短短的 30 年里,对外贸易额就增长了 10 倍。1699 至 1701 年间,英国的进口商品船运总吨位达 36 万吨,出口商品的船运总吨位达 18 万多吨。1703 年和 1713 年英国又迫使西班牙对它开放西属美洲殖民地的市场和巴西市场,从而使自己的贸易舞台进一步扩大。

如同一股强劲的东风,海外扩张也推动着欧洲各国工业大船加速远航。美洲的白银至少在 16 世纪上半叶刺激了西班牙的工业。16 世纪中叶之后,对美洲的贸易额达到了新的高峰,海外的需求量早已超出了西班牙的工业能力,因此不得不从其他国家寻求新的供给来源,而西班牙本身差不多成了一个漏斗。自 16 世纪后期以来,荷兰开展了广泛的工业活动,并在造船业和纺织业方面居欧洲领先水平。与此同时,一个牢固的、高度多样化的工业结构也开始在英国逐渐形成,其中采矿业、冶金业和纺织业的发展尤为显著。从 16 世纪中叶开始,在一个半世纪中英国煤的产量从 20 万吨上升至 300 万吨,这一发展不仅使得英国解决了一个危险的燃料瓶颈问题,而且还对经济的其他方面产生了一系列强有力的影响。1712 年纽科门研制成第一台具有商业价值的蒸汽机,它最早就是用于煤矿抽水。1709 年亚伯拉罕·达比成功地生产出焦炼铸铁,虽然刚开始时产量极少且产品质量也低劣,但与当时的把生铁炼成熟铁相比,焦熔炼有巨大的优点。焦熔炼可以使金属更易融成液体,金属熔液能浇制质量更好体积更大的铸件。如纽科门蒸汽机汽缸开始时用黄铜浇铸,达比公司在 1722 年成功地用铁制成此类大部件,到 1763 年甚至铸造出重 7 吨直径达 74 英寸长 10.5 英尺的汽缸。1733 年凯发明了飞梭,大约能提高织工产量一倍。1738 年刘易斯·保罗发明用动力驱动纺纱机部件(刚开始由两匹驴子拖拉,1743 年后由水力驱动)。到 18 世纪 50 年代,棉纺织品市场迅猛扩大,飞梭在兰开夏普遍使用,一时竟使棉纱断档,因为 7~8 个纺纱工生产的棉纱才能保障一个使用飞梭的织工所需。18 世纪初,英国纺织业不仅产量剧增,而且布匹的质量也有显著改进,传统织布的染色与修整工序在国内就可以完成,不必再送到国外加工。以生产精纺毛织物为主的“新式织布”也完全压倒了传统的织布,这种新式织布质地比较轻薄,包括细哔叽、台面呢以及粗斜纹布等,其花色品种不断增多,深受国内外消费者的欢

迎。

虽然年幼的斯密生活在这样一个生机勃勃的国家,他所居住的苏格兰发展则相对落后。一直到 1707 年颁布了《苏格兰、英格兰合并法》之后,苏格兰才被允许参加殖民地贸易。从此,格拉斯哥这个地名才逐渐为世人关注。当伦敦的人口已接近 50 万时,格拉斯哥的人口仅有 23000 人,农牧业仍是当地的主要产业。田野里长满了金雀花,牧民们每天早上吹着号角,把各家各户的牛赶到公共放牧场,夕阳西下时再打道回府。身材瘦弱的斯密不喜欢运动,又没有和其他兄弟姐妹打闹嬉戏的机会,因而从小养成了独自出神和自言自语的习惯,一生未改。在柯卡尔迪这样的小市镇里,由于尚未受到商业化的侵袭,民风依旧纯朴,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谐,与大城市相比,它更有一种田园牧歌式的情调。幼小的斯密对小镇上的一切都感到新鲜和好奇。小镇上有一家制钉作坊,斯密常常到那里观看工人是如何生产铁钉和别针的。时间一长,斯密观察出制作铁钉的诀窍:工人们往往是一个人抽铁丝,一个人拉直,一个人截断,一个人磨尖铁丝的一端,一个人制造铁钉的圆头,另一个人再把圆头装到铁钉上,这样一颗铁钉就算制成了。这样的小作坊机械设备虽然简陋,工人們的衣着也很破烂,但他们生产的铁钉却很多。斯密还发现,生产铁钉的工人领取的工资也是铁钉,尔后他们把这些钉子当作货币去杂货店购买麦酒和面包,小店的老板也乐于接受。这些观察到的事物背后的原因究竟是什么?斯密总是在独自出神时反复思考。直到 30 多年后撰写《国富论》时,斯密才终于找到答案,那是因为分工可以极大地提高劳动生产率。在斯密 4 岁时,发生过这样一件事,在他前往利文河畔斯特拉森德利他外公家的途中,遇到一群靠卖艺为生的吉卜赛人。吉卜赛人拐走了这个瘦弱文静的孩子。斯密外公家里久等不见小斯密的到来,立即派人四处寻找。听一个过路的人说,他看见一个吉卜赛妇女正抱着一个哭闹不停的孩子在往莱斯特森林方向行走,人

们马上往这个方向追赶。那个吉卜赛女人见有人追来，慌忙丢下斯密逃入森林。斯密总算有惊无险，平安地回到了母亲身边。从此，斯密家里更注意不让小斯密独自外出。一到入学年龄，就把他送入了柯卡尔迪市立学校。

柯卡尔迪市立学校，当时在苏格兰是第一流的中学，校长戴维·米勒先生是那时最好的老师。这所学校除培养出斯密外，还造就出一批卓越的人才。如比斯密大八岁的詹姆斯·奥斯瓦尔德曾任海军审计局长和国会议员，他是国会里苏格兰代表中最活跃和最热心于公益事业的人，尤其以财政金融方面的知识和对国家的商业利益和农业利益的关心而驰名。他的弟弟约翰，是斯密的同班同学，后来成为拉佛地方的主教。有名的建筑师罗伯特·亚当也是斯密的同学，他后来设计了伦敦的阿德尔菲街、波特兰街以及著名的爱丁堡大学。斯密生性喜静厌动，孱弱的身体也阻碍他参与同学们更为活跃的娱乐和体育活动。但他喜欢读书，对书籍的热爱和超人的记忆力引起老师和同学们的注意。他生性又十分温和友善、慷慨大方，同伴们都十分喜欢他。许多同学都与他建立了密切的联系和毕生的友谊。他在1733年使用过的初级拉丁语课本《尤特皮斯》一直保存至今，书上有斯密的签名和当时的年月日字样。斯密在这里学习拉丁语、古典文学和数学，直到1737年他14岁时才离开。校长米勒先生古典文学功底很好，曾在学校写过一出名叫《皇家谘询会议或少年的正规教育是一切改良的基础》的话剧让学生们演出。剧情大意是：校长和谘询会议的12个成员首先登场，他们身着黑长袍，像元老院的议员一样庄重地围桌而坐。然后，一大群请愿的人登场，他们站在舞台的另一侧，推举出不同行业的代表，有商人、农民、绅士、学校老师和贵族等，依次出来向谘询会议诉苦喊冤，而议员们则好言相劝，尽力消除人们的冤气。最后，一个绅士走到台前，祝贺会议一天的工作胜利完成，人人都皆大欢喜，幕落。斯密无疑参加了这次演出。但他大多只是站在请

愿的人群中跑跑龙套,从未扮演过重要角色。

米勒校长的剧本不只是让学生们锻炼口才和表演能力,更重要的是进行一种传统教育。虽然推举有影响的人和有代表性的人组成民众议会来维护人民的自由在欧洲的君主国中是一种古老的传统,如法国有它的三级会议传统,西班牙有它的等级议会,但这种传统没有比在英国的更富于生命力。英国的议会在以下两个方面是独特的。第一是在它背后有个文件宣布某些基本的和普遍的权利,这个文件就是大宪章,它是 1215 年英国贵族们造反后强迫狮心王理查德的弟弟和继承人约翰国王(1199—1216 年)作出的一个宣言,该宣言列举了公民的若干权力,否定国王有支配任何一位公民的个人财产和自由的权力——除非获得与那个人同等地位的人们的同意,这使得英国初步由王治的国家转变成为一个法治的国家。第二是它的议会是由上议院和下议院两院组成的。早在 1254 年,每个州郡就推举出两名骑士和两名平民组成一个代表会议,即下议院,与由主教和贵族组成的上议院不同的是,他们先是主要向议会申诉平民的疾苦并申请获准补助金,后来则把自己的权力伸展到对全国事务的批评。

在詹姆斯一世 1625 年逝世以前,国王和议会的斗争已十分尖锐。在他的儿子查理一世统治时期,由于查理向西班牙和法国开战急需钱用,于是他要求国人提供接济。议会不仅拒绝了国王的要求,反而提出一个权利请愿书,它援引大宪章并重申了对英国国王的权利的法律限制:国王未经过正当的立法程序,无权课税、监禁或惩处任何人,或在民间屯兵。查理恼羞成怒,于 1629 年解散了议会。

1638 年,查理试图把他那具有半新教、半天主教特征的英国国教推行到他的另一个王国苏格兰,但此时的苏格兰已立长老会派为国教,这是一种无僧侣、无圣事形式,与天主教的信条脱离得较为彻底的基督教,因而苏格兰人起兵反抗了。为抵抗苏格兰人

的进攻,查理不得不于1640年重新召集议会,但议会仍坚持以前的权利主张,并不支持查理打仗,查理于当年再次解散了议会。从此,议会与国王的斗争由院内发展到院外,双方公开准备战争。1642年,国王军和议会军的战争爆发,国王军占据着牛津,议会军以伦敦为大本营,双方各有胜负,长期处于胶着对峙状态。后来,议会军的司令员中,克伦威尔脱颖而出,他创建并发展了一种新的军事力量——铁骑兵,他们成了议会的“新模范军”的骨干。铁骑兵所向披靡,扫荡了国王的军队,英国第一次内战于1646年6月结束,议会军大获全胜。

1647年11月11日,查理从被议会军囚禁地汉普顿宫逃到怀特岛,并在那里偷偷与苏格兰使者订立协定,试图借助苏格兰军队之手恢复自己的王位。1648年春天,英国第二次内战爆发。但到当年8月31日,保皇党派及由汉密尔顿公爵率领的苏格兰军队一败涂地,查理也再次被俘。下议院的部分议员以叛国罪审判了国王。1649年1月30日这一天,就在白厅他自己的宴会厅窗外树立的断头台上,查理一世被砍了头。1649年5月19日,议会宣布英吉利共和国成立,克伦威尔成为政府首脑。这是人类历史上资产阶级革命的一次重要胜利。

资产阶级革命的胜利极大地震动了当时的欧洲。以往屡见不鲜的只是国王家族内部为争夺王位而进行的相互残杀:弑父母,杀兄弟,这些都是君主享有的特权。一旦人民中的部分人站了起来,庄严地因国王的不忠和背叛对其进行审判,并宣判国王的死刑,这必然会引起欧洲的每个宫廷极大的恐惧,他们认为这就好比森林中的一群小鹿抓住并杀死了一只老虎,这是违反自然和天意的暴行。为此,欧洲各国进行了报复:俄国的沙皇把英国使节赶出了皇宫;法国和荷兰也采取了公开的敌对行动。英国感到它在世界面前孤立了。虽然克伦威尔个人的优异品质和他建立起来的强有力的军队(尤其是伟大的英国海军)把英国维持在共和政体的道路上

前进,但当克伦威尔于1658年9月3日去世后不久,英国封建王朝就复辟了,“殉难者”查理的儿子回国,于1660年5月重新登上王位,查理二世还以“弑君罪”判处30名革命者的死刑,就连已经下葬的克伦威尔也不能幸免,查理二世下令掘出他的尸体,把他的头砍下悬挂在议会厅的大门前。

1685年查理二世去世后,他的弟弟詹姆斯二世继承王位。他推行恢复天主教的政策,试图使英国和罗马在宗教上重新结合起来,受到国内“辉格派”的反对。“辉格”一词在苏格兰语中意为“盗马贼”,是另一派——“托利派”(在爱尔兰语中意为“不法之徒”)攻击他们的用语。这一派主要代表了大商人和资产阶级的利益。1688年,詹姆斯二世被迫逃离英国,议会立即向他远在荷兰的女儿玛丽去信,请求他信奉新教的女儿和女婿——荷兰执政王威廉三世回国接管王位。这就是历史上的“光荣革命”。1689年,威廉三世就任英国国王,称威廉一世。与此同时,议会通过了在查理一世那里长期得不到通过的“权利宣言”,限制国王的权限,保障议会的权利。它要求国王未经议会同意,不得拖延批准法律的申请,不得征税,在和平时不得征集和维持一支军队。从此以后,英国变成了一个“有君主的共和国”。虽然这远不是一个在普选权基础上的民主政府,只是有产阶级的一部分(约5万人)可以指派议会代表,但国王的专制被限制,他只被看做是王室和帝国体系的礼仪上的、不负政治责任的和活着的象征。国家的最高权力属于议会。由于它采用了代议制的方法,比起古代罗马的元老院和平民大会更加坚定和有效。斯密的童年时期正值英王乔治一世(1714—1727年)执政时期,乔治一世根本不会讲英语,也不参加内阁会议,只能用法语与主要大臣交谈,当然是大权旁落。乔治一世去世后,即位的乔治二世(1727—1760年)与他差不多。直到他死后,英国才又有了有一个英国出生、英语讲得相当好的国王——乔治三世(1760—1820年)上台执政。虽然这时国王仍试图以各种手段对议

会政治施加影响,但毕竟大势已去,英国资产阶级的法治统治已十分巩固。米勒校长的话剧就是要向英国的下一代灌输英国议会政治的光荣传统。

经过六年的学习,年轻的斯密在古典文学、数学等方面都取得了优秀的成绩。1733年夏天,14岁的斯密从柯卡尔迪中学毕生,开始了他的大学求学生涯。

在大学求学的日子

第二章

格拉斯哥地处苏格兰高、低地及首府爱丁堡和苏格兰西部之间,横跨克莱德河,是苏格兰重要的商业中心。1350年就建成了第一座克莱德河的石桥,1450年被设立为自治市。市内的格拉斯哥大学始建于1451年,是国家资助的大学,也是英国最为古老的大学之一。1737年10月新学期开学时,年轻的斯密从柯卡尔迪来到这里学习。

一、名师的高徒

那时,大学只是一个得到市政当局或教会当局承认的学习场所,可以向欧洲各地的学生无限制地开放,以便培养牧师和僧侣,所以,学生并不需要经过入学考试就能进入大学。斯密也不是考入格拉斯哥大学的。一方面是因为离家较近的原因,另一方面是因为当时格拉斯哥大学讲授拉丁语和希腊语的亚历山大·邓洛普教授,讲授伦理学的弗朗西斯·哈奇森教授和讲授数学的罗伯特·西姆森教授都是非常有名的专家教授,吸引了英国各地的学生都

慕名而来,使得格拉斯哥大学比起相距不远的爱丁堡大学(始建于1583年)更有名气。

在斯密上学的时代,大学学习的课程是固定的,学生的学习一般从语法、逻辑和修辞学开始。语法主要是拉丁文,逻辑是演绎推理,修辞由传统的题目组成。然后,学生选择自己的主修科目,一般是法律、医学和神学,学完全部课程需要5~6年的时间。斯密是在1737年秋季进校,1740年春天离开格拉斯哥大学赴牛津大学学习,所以没有在格拉斯哥大学学完取得学位的全部课程,只是学完了拉丁语、希腊语、数学和伦理学等主要课程。由于这几门课程都是名师执教,所以在格拉斯哥大学所学到的东西为斯密日后的研究打下了极为坚实的基础。

斯密在格拉斯哥大学学习的课程之一是希腊语。希腊语是一种印欧语系语言,其历史始于公元前14世纪,是现代欧洲一切字母的直接或间接的祖先。希腊语文献经历的时期比任何别的印欧语系语言都长,古代希腊在许多方面又是欧洲文明的发祥地,因而希腊语是当时学习宗教、文学和哲学的学生必修的课程。教授希腊语的邓洛普教授在第一年为斯密这些完全不懂希腊语的新生讲解基础语法,同时教学生们读一两本内容简单的读物,以增加学生的词汇量。在希腊语法中,名词分单、复数;所有方言都有主格和宾格;修饰第二个名词的名词用属格表示;间接宾语也用属格表示;名词分作阳、阴、中三性;形容词在性数格上与被修饰的名词一致,冠词也是如此。动词的词形变化有:式(陈述、虚拟、命令)、体(完成、未完成)、态(主动、被动)、时(现在、过去)、人称(单复数第一、二、三人称)。在词汇方面,通俗希腊语绝大多数词汇都是从古希腊语中承袭下来的,但词义多有改变。此外还从意大利语、土耳其语、拉丁语和法语借词。因此,希腊语与英语有较大的差别。斯密在邓洛普教授的精心教育下,第二年已能阅读一些希腊古典著作,但由于他在那里只学了三年半,因而还没有读很多的经典原